

【新電子申請系統-更新說明】

106/05/02

Html2Pdf/WORD 增益集 2.1.2、E-SET 2.1.2

內容

1. 新增功能：	3
(1) 開放電子申請可附送序列表 pdf 或 txt 檔案，修改專利電子表單。	3
(2) E-SET[電子申請]，新增[查詢紀錄]功能。	7
2. 功能或檢核調整	8
(1) 修改部分情況，錯誤訊息未提示錯誤原因之問題。	8
(2) 調整系統更新畫面，顯示更新狀況。	9
(3) 改善檔案較大時，因網路瞬斷造成[簽章送件]過程無法連接伺服器之問題。	11
(4) 解決[圖式製作小工具]>>[使用圖檔製作]轉檔後無法匯入 E-SET 之問題。	11
3. 空白表單或填表須知修改	12
(1) 修改專利簡式表單-[面詢申請書]之空白表單/範例/填表須知。	12
(2) 新申請案、分割、改請表單，修改[優惠期]、[優先權主張]、[生物材料主張]相關欄位	15
(3) 修改[專利再審查申請書]與[發明專利 PPH 審查申請書]之[一併申請修正]或[一併申請誤譯訂正]欄位為必填，請填寫[是]或[否]。	17
(4) 修改[聲音商標註冊申請書]/[聲音團體商標註冊申請書]/[聲音證明標章註冊申請書]/[聲音團體標章註冊申請書]，將【商標圖樣】【標章圖樣】改為必填欄位。	18

(5)	填表須知新增[規費查詢]連結。	19
4.	E-SET[電子公文]：	21
(1)	將 E-SET 受文者欄位擴欄，解決超過欄位上限時下載失敗之問題。	21
(2)	解決[電子公文下載-案件種類設定], 只勾選[專利]或[商標]其中 1 者時，下載出現錯誤之問題。	21

1. 新增功能：

(1) 開放電子申請可附送序列表 pdf 或 txt 檔案，修改專利電子表單。

修改【發明專利申請書】/【發明專利分割申請書】/【新型專利改請發明專利申請書】/【專利補正文件申請書】/【發明專利實體審查申請書】/【發明專利 PPH 修正申請書】/【專利誤譯訂正申請書】/【專利修正申請書】/【專利更正申請書】9 張電子表單。

[修改前]序列表資料，原須放在[發明說明書]的【序列表】欄位內，與[發明說明書]一起透過電子申請系統轉檔。

[修改後]本次更新後，可於申請書的[附送書件]直接夾帶【序列表】pdf 或 txt 檔案，無須再透過電子申請系統轉檔。

以[發明專利申請書]為例，可填寫如下範例：

【附送書件】

【基本資料表】 Contact.pdf

【發明摘要】 Abstract.pdf

【發明說明書】 Description.pdf

【序列表】 Sequence.txt

【發明申請專利範圍】 Claims.pdf

【發明圖式】 Drawings.pdf

或

【附送書件】

【基本資料表】 Contact.pdf

【發明摘要】 Abstract.pdf

【發明說明書】 Description.pdf

【序列表】 Sequence.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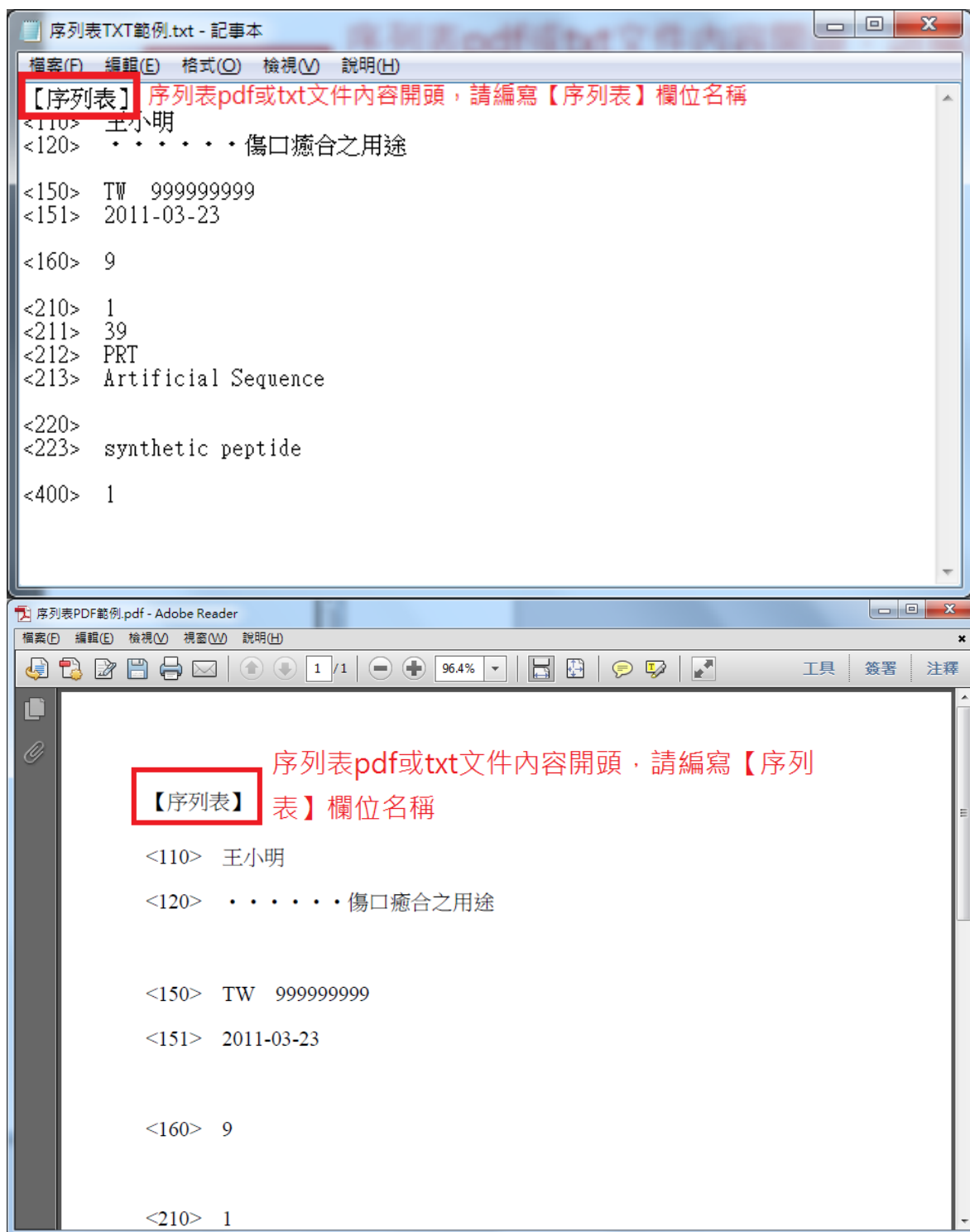
【發明申請專利範圍】 Claims.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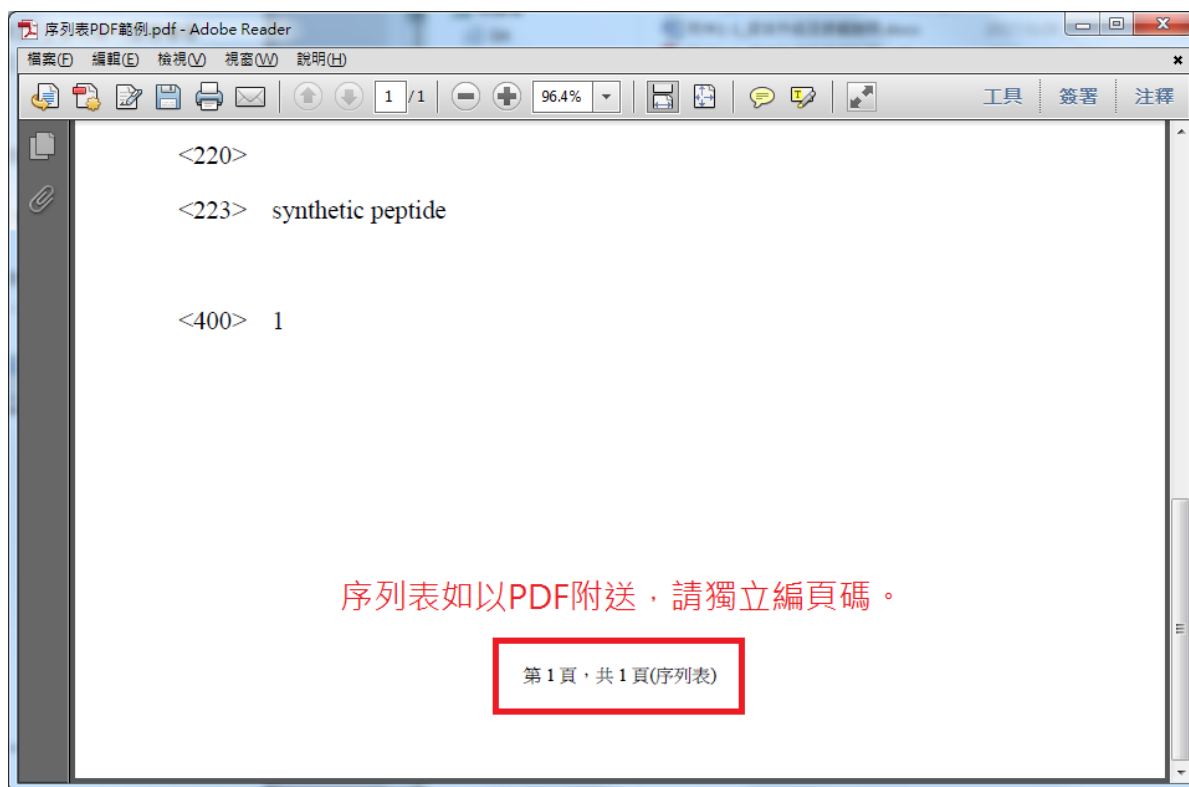
【發明圖式】 Drawings.pdf

惟需注意，序列表附件，以 PDF 或 txt 獨立檔案附送時，

A. 請於文件開頭編寫【序列表】或【補充序列表】欄位名稱，再填寫序列表內容(填寫規則比照現行紙本作業)。

B. 序列表如以 PDF 附送，請獨立編頁碼，如以 txt 附送則無須編寫頁碼(送件後，系統會將 txt 轉檔為 pdf 後編寫頁碼)。





● 新增序列表附件之電子表單：

序號	電子表單	【附送書件】新增欄位
1	發明專利申請書	【序列表】
2	發明專利分割申請書	【序列表】
3	新型專利改請發明專利申請書	【序列表】
4	專利補正文件申請書	【序列表】
5	發明專利實體審查申請書	【序列表】 【修正後之序列表】 【訂正後無劃線之序列表】 【訂正後修正無劃線之序列表】 【修正部分劃線之序列表】 【訂正部分劃線之序列表】
6	發明專利 PPH 修正申請書	【修正後之序列表】 【修正部分劃線之序列表】
7	專利誤譯訂正申請書	【訂正後無劃線之序列表】 【訂正後修正無劃線之序列表】 【修正部分劃線之序列表】 【訂正部分劃線之序列表】

8	專利修正申請書	【修正後之序列表】 【修正部分劃線之序列表】
9	專利更正申請書	【更正後之序列表】

- 序列表附件可夾帶的檔案格式：

種類	【附送書件】新增欄位	可夾帶的檔案格式
無劃線	【序列表】	PDF 或 TXT
	【修正後之序列表】	PDF 或 TXT
	【訂正後無劃線之序列表】	PDF 或 TXT
	【訂正後修正無劃線之序列表】	PDF 或 TXT
	【更正後之序列表】	PDF 或 TXT
劃線	【修正部分劃線之序列表】	PDF
	【訂正部分劃線之序列表】	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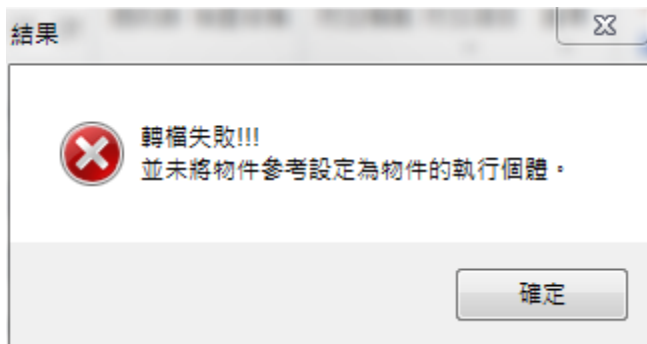
(2) E-SET[電子申請]，新增[查詢紀錄]功能。

- E-SET[電子申請]新增[查詢紀錄]，可輸入[收文文號]或[收文日期區間]>>點選[查詢]，將直接連線至局內系統查詢電子申請送件成功的案件清單。
- 收文日期區間，可查詢任 7 天案件清單。
- 電子申請之商標新案，如於申請書上填寫多個商標類別，查詢介面的[商標類別]欄位僅會顯示填寫順序的第 1 個類別。

2. 功能或檢核調整

(1) 修改部分情況，錯誤訊息未提示錯誤原因之問題。

修改前，部分申請書未依填表須知規則填寫時，可能於轉檔或匯入時出現錯誤「並未將物件參考設定為物件的執行個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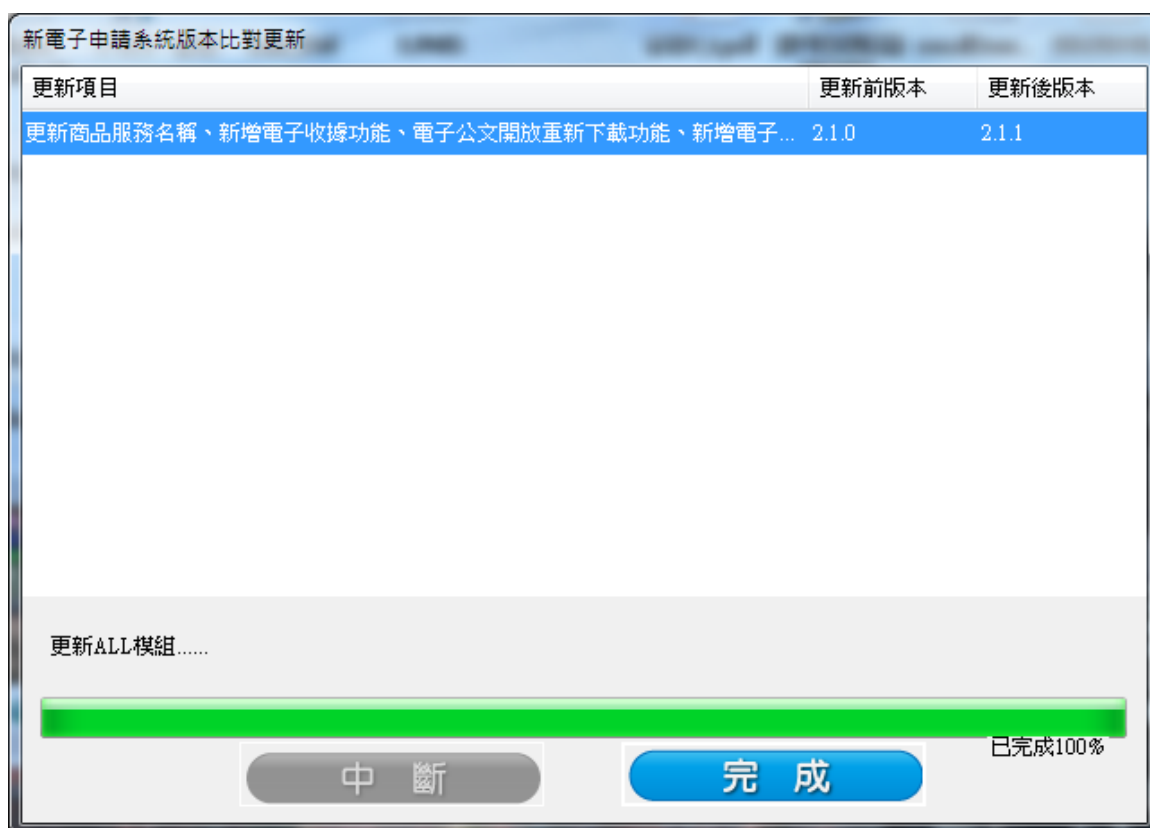


修改後，轉檔失敗時，將於錯誤訊息顯示填寫錯誤之欄位與錯誤原因，請參考錯誤訊息修改申請書內容再轉檔。

(2) 調整系統更新畫面，顯示更新狀況。

更新此版程式後，下一次更新系統時，將顯示系統更新狀況





(3) 改善檔案較大時，因網路瞬斷造成[簽章送件]過程無法連接伺服器之問題。

修改前，傳送檔案過程如網路瞬斷，將出現 [無法連接伺服器] 之錯誤，需重新送件。

修改後，如網路短暫瞬斷，系統重新連線，降低因網路問題導致無法送件之情況。

(4) 解決[圖式製作小工具]>>[使用圖檔製作]轉檔後無法匯入 E-SET 之問題。

修改前，[圖式製作小工具]>>[使用圖檔製作]功能，如有超過 1 張圖檔，轉檔後之 PDF 無法匯入 E-SET。

修改後，已可正常使用。

3. 空白表單或填表須知修改

(1) 修改專利簡式表單-[面詢申請書]-之空白表單/範例/填表須知。

修改[面詢申請書]的【申請內容】欄位，應填寫是否視訊面詢與面詢地點、面詢依據之說明書版本、面詢事項，請更新表單依最新版格式填寫。

【中文姓名】

【申請內容】

- 申請視訊面詢：「是/否」。
- 申請於「智慧財產局/新竹服務處/台中服務處/台南服務處/高雄服務處」面詢。
- 面詢依據之版本：
 - 初、再審申請案適用：

申請時所提之「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圖式」。

辦理面詢時，申請人所提最近一次之修正本(民國__年__月__日)。

其他：_____。
 - 舉發案適用：

公告時所提之「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圖式」。

辦理面詢時，專利權人所提最近一次之更正本(民國__年__月__日)。

其他：_____。
- 面詢事項與說明

面詢事項：「產業利用性/新穎性/進步性/明確、支持要件/可據以實現要件/解釋請求項/其他：_____」。

說明：_____。

【繳費資訊】

【繳費金額】 1000

第 1 頁，共 2 頁(面詢申請書)

範例	類別	說明
【申請內容】 - 申請視訊面詢：「否」。 - 申請於「智慧財產局」面詢。 - 面詢依據之版本： 初、再審申請案：辦理面詢前，申請人所提最近一次之修正本。 (2016 年 6 月 6 日) - 面詢事項與說明 面詢事項：「解釋請求項、進步性、其他(樣品展演)」。 說明：	必填	[申請內容]欄位請敘明來文目的及內容。5000 個字以內。 申請事由為[面詢]者，請於[申請內容]欄位敘明以下資訊： - 是否申請視訊面詢。 - 申請面詢地點為「本局或新竹/台中/台南/高雄服務處」。 - 面詢依據之說明書版本。 - 面詢事項 (例如：產業利用性/新穎性/進步性/明確、支持要件/可據以實現要件/解釋請求項/其他)與面詢事項之說明。 備註：

(1) 本案請求項 1 中所載之「...○○手段具有○○功能...」係代表該發明所屬技術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所知可執行○○功能的所有實施方式。 (2) 本案請求項 1 之整體技術特徵與引證○○圖之結構及作動方式明顯有別。(各技術特徵之比對詳如○○年○○月○○日之申復理由書) (3) 為說明本案與引證○○之作動方式不同，申請人已完成樣品之製作，面詢時，可供委員參考。	● 是否辦理視訊面詢得由本局視情形而定，並將另行通知；如未申請視訊面詢者，一律親至本局辦理面詢。 ● 面詢所依據之版本：請依面詢之案件類別選擇初、再審申請案或舉發案，再敘明面詢時所欲討論之審查版本。 (1) 初、再審申請案： i. 若面詢係以專利申請案申請時之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及圖式內容作為討論之審查版本，請同時填寫申請時所提之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或圖式。(發明案件若無圖式者，請填寫說明書及申請專利範圍；新型案件請全部填寫；設計案件，請填寫說明書及圖式。) ii. 若面詢係以申請人所提最近一次之修正本作為討論之審查版本，請填寫辦理面詢前，申請人所提最近一次修正本，並載明該修正日期。例如：○○年○○月○○日修正本 iii. 若面詢係以不同日期所修正之內容作為討論之審查版本，請填寫其他。例如：申請時所提說明書第 1-2 頁；○○年○○月○○日之說明書修正頁第 3-20 頁；○○年○○月○○日之申請專利範圍修正本。 (2) 舉發案： i. 若面詢係以系爭專利公告時之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及圖式內容作為討論之審查版本，請同時填寫所提公告之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圖式。(發明案件若無圖式者，請填寫說明書及申請專利範圍；新型案件請全部填寫；設計案件，請填寫說明書及圖式。) ii. 若面詢係以專利權人所提之更正本作為討論之審查版本，請填寫辦理面詢前，專利權人所提最近一次更正本，並載明該更正本之日期。例如：○○年○○月○○日更正本 iii. 若面詢係以不同日期所更正之內容作為討論之審查版本，請填寫其他一欄。例如：公告時所提說明書第 1-2 及 4-20 頁；○○年○○月○○日之說明書更正頁第 3 頁；○○年○○月○○日之申請專利範圍更正本。 ● 申請人填寫面詢事項與說明，應填寫面詢時待釐清或說明之主題，可填寫多種。另於說明欄中就填寫之主題逐
--	---

		一簡要說明，以利審查人員及當事人進行面詢前準備程序。例如： (1) 產業利用性：簡要說明系爭專利可被製造或使用之理由。 (2) 新穎性：簡要說明單一引證與請求項之差異。 (3) 進步性：簡要說明單一引證或二份以上之引證與請求項之差異與該差異所能達成之功效。 (4) 明確、支持要件：簡要說明請求項與說明書相關段落(不)符合明確性或支持性要件之理由。 (5) 可據以實現要件：簡要說明說明書何處之記載(不)可使發明所屬技術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無須過度實驗即能瞭解申請專利之發明之理由。 (6) 解釋請求項：簡要說明請求項之用語何者須要解釋。 (7) 其他：非屬上述所列之面詢主題者，請於本欄填寫。 ● 專利面詢應注意事項，請參照「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案面詢作業要點」。 ● 須繳納 1000 元規費。 ● 面詢申請應在專利案件審定前提出，且以 1 次辦理為原則。
--	--	---

(2) 新申請案、分割、改請表單，修改[優惠期]、[優先權主張]、[生物材料主張]相關欄位

- 配合專利優惠期審查基準修改(參以下網址)，修改新申請案、分割、改請之電子表單的[優惠期]相關欄位。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20549&ctNode=7127&mp=1>

- 修改分割、改請之電子表單，可選擇援用原申請案之優先權主張。
- 修改發明專利分割申請書，可選擇援用原申請案之生物材料主張。

有修改之申請書	修改前的欄位	修改後的欄位
發明專利申請書 新型專利申請書 設計專利申請書 衍生設計專利申請書 發明專利分割申請書 新型專利分割申請書 設計專利分割申請書 發明專利改請新型專利申請書 發明專利改請設計專利申請書 新型專利改請發明專利申請書 新型專利改請設計專利申請書 設計專利改請新型專利申請書 設計專利改請衍生設計專利申請書 衍生設計專利改請設計專利申請書	【主張優惠期 1】 【發生日期】 【因實驗而公開者】 【因於刊物發表者】 【因陳列於政府主辦或認可之展覽會者】	【本案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是/否 【優惠期事實 1】 【發生日期】 【公開事由】
發明專利分割申請書 新型專利分割申請書 設計專利分割申請書 發明專利改請新型專利申請書 發明專利改請設計專利申請書 新型專利改請發明專利申請書 新型專利改請設計專利申請書 設計專利改請新型專利申請書 設計專利改請衍生設計專利申請書 衍生設計專利改請設計專利申請書	【主張優先權 1】 【申請日】 【受理國家或地區】 【申請案號】 【專利類別】 【存取碼】	【援用原申請案優先權主張】是/否

發明專利分割申請書	【主張利用生物材料 1】 【寄存國家】 【寄存機構】 【寄存日期】 【寄存號碼】 【生物材料不須寄存】 所屬技術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易於獲得。	【援用原申請案生物材料主張】 是/否
-----------	--	---------------------------

範例	類別	說明
【本案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 是 或 【本案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 否	非必填	如本案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請於[本案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欄位填寫[是]。 如本案無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請於[本案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欄位填寫[否]或刪除本欄位。
【優惠期事實1】 【發生日期】 2015/04/13 【公開事由】 因實驗而公開 【優惠期事實2】 【發生日期】 2015/07/01 【公開事由】 因於刊物發表	非必填	如本案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請填寫優惠期發生日期與事由，如不填寫請自行刪除本欄位。 [優惠期事實]欄位含有[發生日期]、[公開事由]2 個子欄位。若有多筆資料，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 [發生日期] 欄位內請依序填寫年、月、日，並用半形斜線/分隔之，格式如下 YYYY/MM/DD。 [公開事由] 欄位請以文字敘明公開事由，200 個字以內。
【援用原申請案優先權主張】 是 或 【援用原申請案優先權主張】 否	非必填	分割後之申請案，仍以原申請案之申請日為申請日；如有優先權者，仍得主張優先權。 如援用原申請案之優先權主張者，請於[援用原申請案優先權主張]欄位填寫[是]。 如不援用原申請案之優先權主張或原申請案無優先權者，請於[援用原申請案優先權主張]欄位填寫[否] 或刪除本欄位。
【援用原申請案生物材料主張】 是 或 【援用原申請案生物材料主張】 否	非必填	原申請案如屬於生物材料或利用生物材料之發明專利，其分割後之申請案，亦屬於生物材料或利用生物材料之發明專利者，請於[援用原申請案生物材料主張]欄位填寫[是]，並檢送生物材料寄存證明文件。若非上述情況，請於[援用原申請案生物材料主張]欄位填寫[否] 或刪除本欄位。

- (3) 修改[專利再審查申請書]與[發明專利 PPH 審查申請書]之[一併申請修正]或[一併申請誤譯訂正]欄位為必填，請填寫[是]或[否]。

[專利再審查申請書]

【一併申請修正】 是 或 【一併申請修正】 否	必填	若有一併申請修正者，欄位內請填寫「是」。 若無一併申請修正者，欄位內請填寫「否」。
【一併申請誤譯訂正】 是 或 【一併申請誤譯訂正】 否	必填	若有一併申請誤譯訂正者，欄位內請填寫「是」。 若無一併申請誤譯訂正者，欄位內請填寫「否」。

[發明專利 PPH 審查申請書]

【一併申請 PPH 修正】 是 或 【一併申請 PPH 修正】 否	必填	若有一併申請 PPH 修正者，欄位內請填寫「是」。 若無一併申請 PPH 修正者，欄位內請填寫「否」。
【一併申請誤譯訂正】 是 或 【一併申請誤譯訂正】 否	必填	若有一併申請誤譯訂正者，欄位內請填寫「是」。 若無一併申請誤譯訂正者，欄位內請填寫「否」。

- (4) 修改[聲音商標註冊申請書]/[聲音團體商標註冊申請書]/[聲音證明標章註冊申請書]/[聲音團體標章註冊申請書]，將【商標圖樣】【標章圖樣】改為必填欄位。

[聲音商標註冊申請書]/[聲音團體商標註冊申請書]

【商標圖樣】	必填	商標圖樣應以樂譜（五線譜或簡譜）表示，無法以樂譜表示者，得以表現該聲音之文字說明代之，請於[商標圖樣]欄位檢附樂譜或文字的 JPG 檔，解析度須為 300dpi(dot per inch) 以上，5 cm × 5 cm ~ 8 cm × 8 cm 正方形圖片檔。 商標圖樣以樂譜表示者，仍應於[商標描述及樣本]為簡要描述說明；單純以文字說明表示者，於[商標描述及樣本]應為詳細說明欲註冊之內容。
--------	----	--

[聲音證明標章註冊申請書]/[聲音團體標章註冊申請書]

【標章圖樣】	必填	標章圖樣應以樂譜（五線譜或簡譜）表示，無法以樂譜表示者，得以表現該聲音之文字說明代之，請於[標章圖樣]欄位檢附樂譜或文字的 JPG 檔，解析度須為 300dpi(dot per inch) 以上，5 cm × 5 cm ~ 8 cm × 8 cm 正方形圖片檔。 標章圖樣以樂譜表示者，仍應於[標章描述及樣本]為簡要描述說明；單純以文字說明表示者，於[標章描述及樣本]應為詳細說明欲註冊之內容。
--------	----	--

(5) 填表須知新增[規費查詢]連結。

Html2pdf、WORD 增益集、E-SET 的填表須知首頁，新增[規費查詢]連結

新電子申請系統(Html2Pdf/WORD增益集及E-SET)
表單、範例、填表須知

相關資訊	專利	商標
安裝文件	專利申請書	商標申請書
更新資訊	專利說明書	基本資料表
電子服務FAQ	基本資料表	
規費查詢		
共同規則		

本局客服專線：(02) 8176-9009。客服信箱：tipoeservice@tupo.gov.tw



規費查詢

[專利、商標電子申請規費減收](#)

專利

[專利規費清單](#)

[專利年費應繳金額表](#)

[專利年費試算](#)

商標

[商標規費清單](#)

可連至本局網站進行查詢

[專利、商標電子申請規費減收](#)

專利

[專利規費清單](#)

[專利年費應繳金額表](#)

[專利年費試算](#)

商標

[商標規費清單](#)

4. E-SET[電子公文]：

- (1) 將 E-SET 受文者欄位擴欄，解決超過欄位上限時下載失敗之問題。
- (2) 解決[電子公文下載-案件種類設定], 只勾選[專利]或[商標]其中 1 者時，下載出現錯誤之問題。